

高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问题研究

张晓骏

(武汉工商学院 湖北武汉 430065)

【摘要】 本文研究的主要目的是高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问题的研究,通过提出一些相关的策略来实现当前高校与金融保险企业双赢的目标,进而推动我国教育事业的创新发展。校企合作是一种双赢的模式,能够让企业与高校实现各自的利益,还可以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通过分析得知,优化校企合作机制应从完善高校教学机制、规范校企合作机制、加强政府的直接参与与政策引导几方面入手,通过对当前校企合作机制开展上述几点建议,以期能够实现优势互补与共同发展的双赢模式。

【关键词】 高校;金融保险;校企合作;动力;有效措施

DOI: 10.18686/jyfzyj.v3i7.47421

在新课程改革的背景下,高校金融保险专业逐渐成为教师与学生关注的焦点,与此同时,国家也加大了对金融保险业关注,专业人才的需求量也在随之增大。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大部分高校所培养的金融人才都缺乏实际动手操作能力,无法在金融保险企业中得到很好的发展。因此,高校教师应该结合学生的实际情况与学习能力提高金融保险专业理论知识以及操作能力。而校企合作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有效途径,能够有效的促进学校教育与社会经济的发展。

1、校企合作的内涵与动力

1.1 校企合作的内涵

校企合作指的是学校与企业之间的合作,使学生将理论知识与企业实践进行结合,通过学校与企业之间的相互往来与长期合作,让两者的设备与技术不同的环境中达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以及共同发展的目标。此外,校企合作是高等学校为了自身的发展,向企业输送大量的复合型与应用型的技术人才,这样才可以增加学生的工作经验,促进学校的长期发展,使教书育人具有实效性以及针对性的特点,为国家与企业培养高素质全能型专业人才。

1.2 校企合作的动力

一般情况下,大部分系统的运行都需要一些内部动力,校企合作也不例外。校企合作的内部动力主要由以下三部分组成:校企合作系统内部中的企业、高校以及学生的主体。能够满足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的需求,增加企业的无形资产。高校所研发活动的社会价值是促成校企合作的内部驱动力,不断提升学校的学术水平以及社会地位,从现实角度出发可发现,学校培养出的学生能够更好的为企业和市场创造价值,使其在未来的发展中不断锻炼自己,促进综合文化素养的有效提升,从而逐渐扩大自身发展的空间。学生是校企合作中的最大受益者。校企合作不仅让学生扎实掌握专业性的理论知识与技能技巧,而且还可以加强学生自身的就业竞争力与竞争意识。因此,构建校企合作应该将最大限度地满足企业、高校、学生的利益追求作为最终目标,为形成有效的机制奠定基础^[1]。

1.3 校企合作的意义

校企合作不仅可以提升学生的理论知识,而且还可以培养学生专业的职业技能与操作能力。在校企合作的过程中,校企合作能够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意识。体验工作中的不易与艰辛,使其严格要求自己,促进全面发展。其次,能够进一步增强学生组织纪律的观念,不断提高自身的实践技能与综合素养,让学生养成良好的工作习惯与生活作风,形成团结合作的意识以及坚定乐观的生活态度。通过调查研究发现,我国高校对培养学生的动手实践能力存在着一些不足与弊端。缺乏实践场所是最为主要的原因之一,使学生的就业率大打折扣。而校企合作正好解决了这一问题。企业会在学校进行招生,邀请教师与学

生参观或直接参与到企业的实际工作中,有助于学生规划今后的职业发展,对企业的运营机制与岗位要求有一个深入的了解与掌握,为培养学生的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奠定良好的基础。

2、校企合作存在的问题

2.1 教学机制不配套

目前,大部分学校的教师处于传统的教学观念,使其教学机制也开始走向传统化,在金融保险教学的过程中,学校并没有将真正的学分制与弹性学制落实到学生上,只是为学生提供有序的教学计划^[2]。而企业在学生的训练时间方面是具有阶段性与应急性的特点,学校无法实现让所有的学生在统一的时间进入实训基地实习,难以兼顾具有限定性的学校教学计划以及多变性的企业所提供的实训时间,在调整实践方式与实训内容上,企业无法对其进行满足,导致企业产生一个提供实训的义务而难以获得利益的错误意识。增加了企业的负担,即使学校采取有效的方法进行变通,也达不到预期的效果,无法实现“双赢”的目标,导致企业不愿意实行校企合作的模式。

2.2 高校自身能力相对较弱

在校企合作中,金融保险企业不仅是对企业所需要的人才进行专业性的培养,而且还要解决企业产品开发与科学技术方面的困难。这些都需要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的学校进行协助。但从现在的状况来看,大部分高等学校的校龄都没有达到二十年,没有足够强大的师资力量,由专职青年教师组成的师资队伍无法在短时间内形成一支老、中、青比例合理、互帮互带、协调发展的科研队伍。此外,目前我国高校大部分专职教师是从学校出来的毕业生,没有足够的经验与实践过程,遇到比较复杂的问题无法进行解决。以上问题的出现成为提高高等学校科学研究能力的阻碍,不利于学校与企业的发展,大大降低了企业与学校合作的积极性与自主性。

2.3 缺乏科学的合作机制

在校企合作中,学校与企业是为了各自的利益而寻求合作,双方所寻求的平衡利益能够决定合作是否具有规范性与稳定性的特点,二者是否可以长期稳定的发展。在进行校企合作的过程中,高校最终的目标使培养应用型以及综合型的专业人才,为了适应市场需求不断加强人才培养的质量,促进学校长期稳定发展^[3]。对于企业来说,眼前的利益是他们着重关注的点,因此,在校企合作中,企业比较侧重于短时间的效益。由于双方利益取向不一致,无法让校企双方自觉的建立起一个具有可持续性,并可以进行良性循环的合作机制。从现实角度出发可发现,无论是高等学校还是金融保险企业,都没有建立一个灵活有效的合作机制。大部分学校与企业都没有设立专门负责校企合作的机构,对合作过程中的各个项目进行管理和协调,使

校企合作模式过于简单化,没有确定长期发展的目标,成为了校企合作的阻碍。

3、高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的具体措施

3.1 完善高校教学机制

高等学校将培养应用型与全能型的高技术人才作为目标。在制定培养人才方案的过程中,应该结合金融保险市场的实际情况,与业内专业人士共同进行调研与分析探讨培养人才的目标,能够有效的整合与优化教学计划,让双方共同明确教材内容与师资,并制定合理科学的工学结合的教学模式。其次,高校在开展教学计划工作时,将有学分制与弹性教学机制进行配套,使其满足企业对教学内容与训练时间的灵活需求;此外,为了让实践教学与基础理论教学的结合发挥出最大的作用,需要改革学生的成绩评价机制,构建一套完整的学生实习、实训效果的监督评价体系,从而促进高校教学的改革与发展。

3.2 规范校企合作机制

通过调查研究可发现,“校企合作,工学结合”逐渐成为高等学校培养人才的主导模式,并将政府的直接参与与相关法律法规作为基础保障,使校企合作具有制度化与规范化的特征,进入建设阶段。高等学校作为人才的输出者,金融保险企业作为人才的输入者,两者的结合有利于推动校企合作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实现双方的共同利益,达到优势互补的目标。因此,两者之间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另外,高等学校培养应用型、职业型的专业人才需要企业的参与协助;而金融保险企业应该意识到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对一个企业的重要性,使其提升核心竞争力,达到长远目标^[4]。在管理运行的过程中,校企双方需要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进行分工,将合作中所承担的责任与义务进行明确,使双方的利益达到最大化;当管理运行出现问题时,校企双方应该快速的找出原因,并及时做出调整,使双方利益固定在平衡点上,建立一个良好的双赢运行机制,实现利益最大化。

3.3 加强政府的直接参与与政策引导

政府应该为校企合作制定合理有效的法律法规,使其在今后开展工作的过程中能够顺利进行,为校企合作提供基础保障。使双方合作的主体明确彼此之间关系以及权利义务,通过约束

各方行为来维护各自权益,进一步增强合作的规范性。政府还可以自己出面为高校与企业建立联合办学的体系与章程等,通过设立专业的机构部门负责校企合作的内容与事项。指导、监督以及协调校企合作教育的过程。从现实角度出发可发现,政府还需要根据学校与企业的实际情况以及需求及时提供有效的信息与其他中介服务,为校企双方的交流与沟通提供平台。此外,政府还应该加大协调力度,避免企业与学校在合作过程中所产生的利益纠纷,提高校企合作的质量。对参与校企合作的企业、高校与教师进行鼓励,从而提高企业与高校进行合作模式的自主性与积极性。政府还可以定期的给予项目扶持与物质奖励,促进校企合作稳定长期发展。

4、结论

通过文章的分析和研究得知,高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是提高学生综合能力的需要,同时也是提高学生实践技能的需要。基于此,本文提出了相应的几点建议:完善高校教学机制、规范校企合作机制、加强政府的直接参与和政策引导。校企合作不仅有利于高等院校的发展,实现学校与企业优势互补的目标,而且还可以节约教育教学以及企业的成本。从现实角度出发可发现,教师通过采用具有创新性的教学方法,充分发挥教师的指导作用以及校企合作的积极作用。在开展校企合作的工作中,能够有效的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提高企业自身的竞争力与在社会中的地位,学生通过在不同环境中进行有效的学习,培养团队合作意识与实践操作能力,这对学生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为学生今后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基金项目:2018年武汉工商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以需求为导向的金融学专业校企协同育人模式研究”(项目编号:2018Y04)。

基金项目:2019年度武汉工商学院基层党建创新项目“新形势下民办院校基层党建工作的思想引领与社会实践——以武汉工商学院为例”(项目编号:2019DY02)。

参考文献

- [1] 卢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现状、问题与对策[J].课程教育研究,2016,12(30):32-33.
- [2] 严菲云.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的现状,问题及其对策分析[A].中国武汉决策信息研究开发中心、决策与信息杂志社、北京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决策论坛——企业党建与政工创新发展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C].中国武汉决策信息研究开发中心、决策与信息杂志社、北京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科技与企业》编辑部,2018,23(4):91.
- [3] 程美玲.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现状、问题与对策[J].科技经济市场,2016(04):91.
- [4] 戴丽,王朗玲.民办高校金融保险专业校企合作问题研究[J].黑龙江高教研究,2012,30(12):166-168.